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SJM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80

主席及執行董事退任， 委任榮譽主席， 委任主席、聯席主席及副主席，及 選舉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自 2018 年 6 月 12 日舉行之 2018 年周年成員大會結束後：

1. 何鴻燊博士退任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委員之職務；
2. 何鴻燊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榮譽主席」；
3. 何超鳳女士除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外，已獲委任接任為主席；
4. 霍震霆先生及梁安琪議員除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外，已各自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5. 蘇樹輝博士除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外，已獲委任為副主席；及
6. 陳婉珍博士獲選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茲提述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18 年 4 月 12 日刊發之公告。

主席及執行董事退任及委任榮譽主席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何鴻燊博士（「何博士」）於 2018 年 6 月 12 日舉行之本公司周年成員大會（「2018 年周年成員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委員之職務。

何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不知悉就其退任一事有任何需要本公司股東關注之事項。

鑒於何博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有無價的貢獻，何博士於 2018 年周年成員大會上退任後，董事會委任何博士為本公司「榮譽主席」。

何博士被公認為澳門博彩業的奠基人，以收入計算，澳門博彩業一段時間以來為全球之冠。在何博士高瞻遠矚的領導下，本集團得以在過去十多年取得顯著增長。董事會對何博士為本公司未來不斷成長而建立的穩健根基所作出的無價貢獻致以由衷謝意。

委任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何超鳳女士（「何女士」）自 2018 年 6 月 12 日舉行之 2018 年周年成員大會結束後，除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外，已獲委任接任為主席。

何女士，53 歲，自 2017 年 6 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曾出任本公司控股股東澳門旅遊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澳娛」）一企業董事（即信德集團有限公司）之委任代表直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其後由 2010 年 4 月 1 日起出任澳娛另一企業董事（即 Lanceford Company Limited）之委任代表。彼於 1994 年獲委任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信德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並於 1999 年起擔任信德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總經理及財務總監。彼亦為信德集團有限公司執行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以及其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何女士為香港地產建設商會之副會長及執行委員會委員、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香港加拿大商會諮議會成員、澳門建築置業商會之副會長、香港中華總商會之會員及婦女委員會委員、澳門中華總商會之永久會員及婦女委員會委員、香港地產行政師學會之成員、香港芭蕾舞團主席、保良局副主席、香港女童軍總會香港副總監及名譽副會長、愛丁堡獎勵計劃全球委員會委員、多倫多大學（香港）基金有限公司主席及董事暨該獎學金選拔委員會主席、多倫多大學羅特曼管理學院院長諮詢委員、香港加拿大國際學校之校董局顧問及香港天津教育基金有限公司董事。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天津市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委員會委員。

何女士持有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財務）及南加州大學學士學位（主修市場學）。

於本公告日期，何女士持有購股權可於 2017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1 日期間按每股 8.33 港元（可予調整）之行使價認購 3,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約 0.05%。除上文所述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何女士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持有任何權益。

除已披露者外，何女士並無於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最近三年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董事職位，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

除已披露者外，何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於2018年6月12日，何女士與本公司訂立出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的委任書，其委任並無固定年期，惟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本公司周年成員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之安排。

何女士作為主席兼執行董事，可自本公司收取2018年全年董事基本袍金100萬港元及自本集團收取2018年全年津貼130萬港元（按比例計算）或根據章程細則釐定而薪酬委員會批准之其他金額。該董事袍金及津貼在委任書中訂明支付。

除已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何女士的事項須獲股東垂注，亦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而予以披露。

委任聯席主席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霍震霆先生（「霍先生」）及梁安琪議員（「梁議員」）自 2018 年 6 月 12 日舉行之 2018 年周年成員大會結束後，除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外，已各自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霍震霆先生

霍先生，72 歲，於 2010 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 2014 年起擔任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澳博」）之董事。

霍先生為霍英東集團主席、霍英東基金會主席及澳門霍英東基金會信託委員會委員。彼為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名譽委員、亞奧理事會（東亞區）副會長及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會長。霍先生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政協」）第八屆、第九屆、第十屆、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及全國政協教科文衛體委員會副主任。彼於 1998 年當選香港立法會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功能組別議員至 2012 年。

霍先生在 1998 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並分別於 2004 年及 1999 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及銀紫荊星章。

霍先生於美國南加州大學接受教育。彼為香港董事學會的資深會員。

於本公告日期，霍先生持有購股權可於(i) 2011年2月28日至2020年2月27日期間按每股7.48港元（可予調整）之行使價認購3,000,000股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約0.05%；(ii) 2011年9月17日至2020年9月16日期間按每股12.496港元（可予調整）之行使價認購3,000,000股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約0.05%；及(iii)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期間按每股9.826港元（可予調整）之行使價認購3,000,000股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約0.05%。除上文所述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霍先生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持有任何權益。

除已披露者外，霍先生並無於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最近三年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董事職位，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

霍先生為於澳門成立的慈善基金會澳門霍英東基金會（為澳娛之股東）之信託委員會成員。除已披露者外，彼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於2018年6月12日，霍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出任本公司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的委任書，其委任並無固定年期，惟須遵守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周年成員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之安排。

霍先生作為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可自本公司收取全年董事基本袍金100萬港元及自本集團收取2018年全年津貼130萬港元（按比例計算）或根據章程細則釐定而薪酬委員會批准之其他金額。此外，彼作為本集團路氹項目的特別董事委員會委員，可於2018年自本公司收取全年基本袍金63萬港元。該董事袍金及津貼已在委任書中訂明支付。霍先生亦可於2018年自澳博收取全年董事基本袍金40萬港元以及作為一個特別委員會委員的每月基本袍金6萬港元。

除已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霍先生的事項須獲股東垂注，亦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而予以披露。

梁安琪議員

梁議員，57 歲，自 2007 年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 2008 年起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及自 2009 年起為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委員。梁議員自 2005 年起為澳博員工福利諮詢委員會主席、自 2007 年起為澳博董事、自 2010 年起為澳博的常務董事，並自 2014 年起兼任澳博行政總監。彼自 2005 年起為澳娛董事。

梁議員在中國、香港和澳門積極參與公眾及社區服務。彼為江西省政協委員會常務委員、江西省歸國華僑聯合會副主席、江西省井岡山榮譽市民、江西省井岡山幹部教育學院名譽院長及江西省井岡山實驗學校名譽校長。梁議員分別於 2005 年、2009 年、2013 年及 2017 年當選為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區」）第三屆、第四屆、第五屆及第六屆立法會議員，兼任澳門特區第六屆立法會行政委員會主席。彼為澳門特區第二屆、第三屆及第四屆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區第十屆、第十一屆、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選舉會議成員。彼自 2018 年開始為澳門特區澳門旅遊發展委員會委員。

梁議員現為澳門基本法推廣協會顧問、澳門基金會信託委員會委員、澳門博彩業管理暨中介人總會會長、澳門中華總商會副監事長、澳門婦女聯合總會名譽顧問、澳門社會服務中心會長、中國澳門體育總會聯合會副理事長、澳門體育舞蹈總會會長、何鴻燊航天科技人才培訓基金會理事、澳門鏡湖護理學院顧問委員會委員及港島各界社會服務基金會會長。彼曾為珠海市政協委員會常務委員直至 2016 年 12 月，自 2010 年至 2016 年期間為澳門特區文化產業委員會委員。梁議員自 2005 年至 2015 年期間擔任保良局總理，自 2011 年至 2014 年期間為保良局副主席，自 2014 年至 2015 年期間為保良局主席，及自 2015 年至 2016 年期間為保良局顧問局成員。

於 2009 年梁議員獲澳門特區政府頒授工商功績勳章。彼於 2013 年獲澳門商務大獎之女性企業家大獎、及於 2015 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

梁議員為香港董事學會的資深會員。

於本公告日期，梁議員持有(i) 457,950,000股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約8.09%；及(ii)購股權，可於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期間按每股9.826港元（可予調整）之行使價認購30,000,000股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約0.53%。除上文所述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梁議員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持有任何權益。

除已披露者外，梁議員並無於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最近三年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董事職位，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

梁議員為澳娛之董事及實益擁有澳娛5,215股特權股及637股普通股。除已披露者外，梁議員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於2018年6月12日，梁議員與本公司訂立出任本公司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的委任書，其委任並無固定年期，惟須遵守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周年成員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之安排。

梁議員作為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可自本公司收取全年董事基本袍金100萬港元及自本集團收取2018年全年津貼130萬港元（按比例計算）或根據章程細則釐定而薪酬委員會批准之其他金額。此外，彼作為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本集團路氹項目的特別董事委員會委員，可於2018年自本公司收取全年總基本袍金70萬港元。該董事袍金及津貼已在委任書中訂明支付。而梁議員作為澳博董事、員工福利諮詢委員會主席及一個特別委員會委員，亦可於2018年自澳博收取每月總基本袍金約88萬港元。

除已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梁議員的事項須獲股東垂注，亦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而予以披露。

委任副主席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執行董事蘇樹輝博士（「蘇博士」）自 2018 年 6 月 12 日舉行之 2018 年周年成員大會結束後，除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外，已獲委任為副主席。

蘇博士，67 歲，於 2006 年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現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彼負責執行本公司的策略及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管理。蘇博士自 2009 年起為董事會執行委員會之主席。彼自 2008 年至 2012 年期間曾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其後為該等委員會的委員。蘇博士自 2002 年起擔任澳博董事及澳博高級管理層成員，並於 2013 年獲選為澳博董事局主席。彼擔任本公司多間主要附屬公司、一間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本公司合資企業的董事。蘇博士於 1976 年加入澳娛，擁有逾 40 年的娛樂場業務經驗。

蘇博士為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曾為新工投資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 2015 年 6 月。此外，蘇博士亦為 Euronext 里斯本上市公司 Estoril-Sol, SGPS, S.A. 董事，以及澳門港口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

蘇博士為政協會議第九屆、第十屆、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委員。現任葡萄牙共和國駐香港特區名譽領事及澳門特區政府經濟發展委員會顧問。彼為澳門陸軍俱樂部主席、香港大學教研發展基金董事局成員，以及中國文學藝術界聯合會第十屆全國委員會委員。蘇博士曾為澳門特區政府文化諮詢委員會成員至 2017 年 9 月。

蘇博士於 2005 年獲香港大學頒授名譽大學院士銜，於 2009 年獲澳門特區政府頒授文化功績勳章，以及於 2012 年獲澳門大學頒授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彼於 2014 年獲葡萄牙政府頒授葡萄牙司令級功績勳章（爵士）。

蘇博士於 1973 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授理學士學位，並於 2001 年獲 IMC/ Southern Cross University 授予管理學博士學位。蘇博士為特許秘書，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士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士。彼為香港董事學會的資深會員。

於本公告日期，蘇博士持有(i) 153,327,922 股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約 2.71%；及(ii)購股權，可於 2015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期間按每股 9.826 港元（可予調整）之行使價認購 35,000,000 股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約 0.62 %。除上文所述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蘇博士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持有任何權益。

除已披露者外，蘇博士並無於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最近三年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董事職位，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

除已披露者外，蘇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於2018年6月12日，蘇博士與本公司訂立出任本公司副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的委任書，其委任並無固定年期，惟須遵守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周年成員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之安排。

蘇博士作為副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可自本公司收取全年董事基本袍金100萬港元及自本集團收取2018年全年津貼130萬港元（按比例計算）或根據章程細則釐定而薪酬委員會批准之其他金額。此外，彼作為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本集團路氹項目的特別董事委員會委員，可於2018年自本公司收取全年總基本袍金70萬港元。該董事袍金及津貼已在委任書中訂明支付。而蘇博士作為澳博董事及一個特別委員會委員，亦可於2018年自澳博收取每月總基本袍金約103萬港元。

除已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蘇博士的事項須獲股東垂注，亦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而予以披露。

選舉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陳婉珍博士（「陳博士」）獲選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 2018 年 6 月 12 日舉行之 2018 年周年成員大會結束後生效。

陳博士，64歲，自2009年起為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澳博之董事。彼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澳娛之董事，並現時持有澳娛13,475股股份（8,271股特權股及5,204股普通股），佔其已發行股本約15.806%。彼為安利（香港）管理有限公司主席、Tagus Properties Limited執行董事、鴻財建築置業有限公司、UNIR HOTEL PTY LTD、空中快線直升機有限公司及偉航船廠（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陳博士積極參與中國、香港及澳門的慈善社會公益活動。彼為北京海外聯誼會副會長、北京曉星芭蕾舞藝術發展基金會理事、廣東省婦女兒童基金會永久名譽理事、香港防癌會名譽副會長、香港藝術品商會有限公司永遠會董、香港芭蕾舞學會永久贊助人及母親會（澳門）會員大會副主席。陳博士自2006年至2008年間為東華三院總理，自2008年至2013年間為東華三院副主席以及自2013年至2014年間為東華三院主席，及曾為護苗基金2003年籌款委員會委員及護苗基金護苗教育巡迴車贊助人。陳博士曾為廣東省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委員會委員。

陳博士於2008年獲中國兒童少年基金會頒授「中國兒童慈善家」榮譽勳章，於2008年獲世界華人協會頒授世界傑出華人獎，於2012年獲廣東省婦女兒童基金會頒授慈善之星，以及於2014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

陳博士於2008年獲美國西阿拉巴馬（州立）大學頒授榮譽商學博士，於2009年獲美國林肯大學頒授榮譽管理博士，以及於2009年獲加拿大特許管理學院頒授榮譽院士。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博士實益擁有2,034,000股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約0.04%。彼並無於相關股份持有任何權益。

除已披露者外，陳博士並無於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最近三年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董事職位，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

除已披露者外，陳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於2018年6月12日，陳博士與本公司訂立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委任書，其委任並無固定年期，惟須遵守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周年成員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之安排。

陳博士作為執行董事，可自本公司收取2018年全年董事基本袍金50萬港元及自本集團收取2018年全年津貼46萬港元（按比例計算）或根據章程細則釐定而薪酬委員會批准之其他金額。該董事袍金及津貼已在委任書中訂明支付。而陳博士亦可於2018年自澳博收取全年董事基本袍金40萬港元。

除已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陳博士的事項須獲股東垂注，亦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予以披露。

董事會歡迎何女士、霍先生、梁議員及蘇博士之新委任及陳博士加入本公司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超鳳

香港，2018年6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超鳳女士、霍震霆先生、梁安琪議員、蘇樹輝博士、吳志誠先生、陳婉珍博士及岑康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德熙先生、藍鴻震博士、石禮謙議員及謝孝衍先生。